

证券代码：688680

证券简称：海优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0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
投资种类	风险低、流动性强，投资回报相对稳定的（R2）及以下风险等级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低风险理财产品等安全性高的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拟投资风险低、流动性强，投资回报相对稳定的（R2）及以下风险等级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行和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公司及子公司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风险低、流动性强，投资回报相对稳定的（R2）及以下风险等级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低风险理财产品等安全性高的产品。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用于购买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以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行使该事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五）投资期限

有效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二、审议程序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并确保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为控制风险，公司拟投资风险低、流动性强，投资回报相对稳定的（R2）及以下风险等级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

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及公司相关制度等规定办理委托理财业务。

2、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并根据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合理安排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3、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行和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同时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从而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结合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性质,进行相应会计处理。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上海海优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8日